

关于做好 2026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和答辩相关工作 的通知

各学院：

为不断提高我校本科论文抽检合格率，提升我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结合 2025 年教育厅对我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查结果，现就做好 2026 年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查重、抽检、答辩，以及基本信息填报等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论文抽检

（一）抽检对象和内容

1. 所有通过学院查重和 AIGC 检测（具体要求详见《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AI 工具使用规定（试行）》）的 2026 届毕业论文（设计）。

2. 重点检查毕业论文（设计）的查重情况、选题意义、逻辑构建、专业能力、学术规范等内容。

（二）抽检方式及比例

1. 学院查重、AIGC 检测和质量抽检

（1）学院应对 2026 届所有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查重和 AIGC 检测，通过查重检测和 AIGC 检测后，方可进行答辩。

（2）学院质量抽检以专业为单位，抽取每个专业学号尾号为 1 的学生毕业论文（设计），若抽到的号数为空或抽检数量未达到要求，则依次由尾号为 2、3 的补齐。

(3) 每个专业抽检的毕业论文(设计)数量应不少于专业学生数的10%。2025年论文抽检中“存在问题论文”的文化产业管理、体育教育、环境科学等3个专业,抽取数量不少于该专业学生数的30%,连续2年“存在问题论文”的经济学院抽取数量不少于各专业学生数的40%。有条件的学院可对2026届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全部盲审。

2. 学校查重、AIGC抽检和质量抽检

(1) 在学院对2026届所有毕业论文(设计)查重和AIGC检测的基础上,学校按专业毕业生总数不少10%的比例进行查重抽检和AIGC检测抽检。按学号先后顺序抽取专业学号尾数为“4、5”的论文,若抽到的号数为空或抽检数量未达到要求,则依次由尾号为6、7的补齐。

(2) 学校质量抽检按100人以下专业抽取3篇,100-200人专业抽取4篇,200-300人专业抽取6篇进行校外专家评审。2025年论文抽检中“存在问题论文”的文化产业管理、体育教育、环境科学等3个专业,按以上标准翻倍抽取论文篇数,即:100人以下专业抽取6篇,100-200人专业抽取8篇,200-300人专业抽取12篇。连续2年“存在问题论文”的经济学院各专业抽取按以上标准再翻倍,即:100人以下专业抽取12篇,100-200人专业抽取16篇,200-300人专业抽取24篇。以上抽取的毕业论文(设计)均为平均学分绩点在该专业排名倒数的学生论文,从倒数第一往前依次抽取,如论文已被学院抽检,则学校不再抽检,剩余抽检数量,则依次向前递推。

(三) 抽查要求

1. 学院组织专家对匿名（指导教师和学生均以匿名方式）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质量抽检，并汇总专家评审意见报教务处备案。

2. 教务处组织专家根据《福建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评议要素（试行）》对本届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考察。

3. 所有抽查的毕业论文（设计）须与最后提交到学院的定稿内容一致。

（四）评审结果的反馈和使用

1. 学院将抽检结果报教务处备案，存在论文抽查评审不合格的学院应及时倒查论文指导教师指导情况、评阅教师评分情况、论文答辩情况，并举一反三，及时整改。

2. 2025 年论文抽检中“存在问题论文”的文化产业管理、体育教育、环境科学等 3 个专业，以及连续 2 年“存在问题论文”的经济学院各专业在组织 2026 年学生论文答辩时应进行全程录像，以备审核。

3. 对教育厅抽检“存在问题论文”的学院，学校将予以通报并进行约谈和提出限期整改，同时在招生、经费、推免研究生等方面进行调整和约束；对违反论文指导相关规定或未履行岗位职责的指导教师进行约谈，并按影响程度给予教学事故认定。

（五）材料报送

1. 学校抽检

(1) 各学院应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前将学校质量抽检和查重抽检抽到的电子版毕业论文（设计）及抽检相关表格（附件 1 和附件 2）发送至 2733428737@qq.com。

(2) 抽取到的毕业论文（设计）提交电子档正文（学生和教师匿名），每份材料按学号-专业-姓名命名（文件夹分别为：××学院 2026 届查重抽检和××学院 2026 届质量抽检），并汇总统一压缩命名为“××学院 2026 届毕业论文（设计）学校抽检材料”。

2. 学院抽检

各学院应于 2026 年 5 月 5 日前完成抽检工作，并将《2026 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学院抽检专家评审意见情况汇总表》（附件 3）（Excel 版和 PDF 扫描版（领导签字盖院章））发送至 2733428737@qq.com。

三、论文基本信息填报

（一）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调整

根据《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论文原文报送及专家信息报送更新》通知要求，学位授予信息已从 2024 年起纳入抽取范围。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时，学士学位新增采集导师和毕业论文（设计）信息，其中“导师姓名”“论文类型”“论文题目”“论文关键词”“论文撰写语种”“论文研究方向”六个字段与本科抽检工作相关。

（二）基本信息填报

在填报《2026 届毕业论文（设计）基本信息表》（附件 4）时，请务必认真核对论文各项信息，确保准确无误，并请学生

签字确认，切勿出现漏报、错报、串行等问题；若在抽检上传论文原文时，发现论文信息有误，学院应及时按照学生发展中心“学位平台”的相关程序申请勘误。

（三）材料报送

各学院应于2026年5月15日前完成《2026届毕业论文（设计）基本信息表》填报核对工作，并将此表纸质版（学院分管教学工作领导签字，并盖院章）提交至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行政楼415），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733428737@qq.com。

附件：2026届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及基本信息
填报相关表格

福建师范大学教务处

2026年3月27日